

万佳标准认证（湖北）有限公司文件

综（2024）第 01 号



郑重声明

本机构所颁发的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碳中和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仅用于证明获证企业按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以及认证所采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应的管理体系，审核报告中会对管理体系的成熟度进行评价。该证书与审核报告的信息和数据，不能用于碳交易所的相关交易活动，也不能用于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相关活动。有上述需求的申请组织，请咨询或联系国家生态环保管理部门办理。

万佳标准认证（湖北）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06日

